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5 學年度第 10517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8 時 30 分

地 點：大同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楊校長益強

記錄：黃秋月

出席者：如簽到表

一、專題報告：總務處經營組業務簡報(報告人:經營組趙組長祖善)。

二、確認第 10516 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確定。

案由(一)：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節課業輔導經費預算表，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本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三補考日期修正 1 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本案通過。

案由(三)：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民國防實彈射擊體驗收費案，請討論(軍訓室)。

決 議：本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校園門禁管理基本準則，請討論(總務處)。

決 議：本案通過。

三、確認第 10516 次行政會議主席結論：確定。

(一)即日起至 5 月底、6 月初期間係各校招生旺季，各國中端學校、學生及家長們值此期間一定會詳加觀察各高中、高職端學校辦學表現，請各處、室、科主任注意，切勿有任何負評事件發生，哪怕是極微小的事情，在招生期間亦會被放大看待，進而對學校產生負面影響，敬請各處、室、科主任注意及配合，避免發生負面新聞。

(二)邇來，本校師生透過「1999」投訴案件有增加的趨勢，請各處、室、科主任於會議中加強宣導並轉知科內學生、老師，學校有正常、合理的溝通管道供大家表達意見，除了電子信箱外，業新增實體校長信箱供大家反映意見，校內溝通管道是暢通的，倘對學校有任何建言及

意見都歡迎透過校內溝通管道來反映，學校一定會依法秉公處理。另行政同仁對於接獲「1999」投訴案件時請勿氣餒及灰心，對於少數特例人員的投訴言行，無庸放在心上，依規定詳實回覆處理情形即可，俾免打擊自身士氣。

- (三)學校所有行政業務同仁係屬同一行政團隊，大家各司其職，處理各項業務時理應依其所遵循之相關業務法規「依法行政」，如果有少數老師、學生及家長們以錯誤的方式來請假，請行政同仁務必秉持相關行政作業規定本於職權自行核處，倘渠等未檢附任何核准文件堅持請假時，行政同仁自得依相關規定要求檢附並依權責准駁其請假申請，而非逕將案件移送校長室，由校長來逐一裁決。嗣後，希望各處室同仁皆能依其權責「依法行政」。
- (四)天氣逐漸轉熱，巡視校園時發現，有男同學於課堂上脫去上衣，授課老師亦未當場制止，男同學裸露上身上課不僅是對女老師、女同學不尊重，上課觀感亦欠佳，此風不可長，請各處室主任及軍訓室教官們巡堂時如果發現上述情形，立即制止；授課老師對於學生裸露上身上課情形不能無感、無所謂、不反映，倘有老師向校方反映並請求協助時，行政團隊要成為支持老師的力量，全力協助解決。
- (五)本校非常鼓勵及支持所有教職同仁以學校名義參加各項會議、競賽及活動，惟請假事宜仍應依相關給假規定辦理。
- (六)今年度申請入學名額增多，大學端學校倘採計術科實作對本校學生有加分作用及優勢，請各科主任積極鼓勵學生勇敢採用申請入學方式。
- (七)辦理國中技藝競賽攸關學生保送機會，國中端學校及家長極為重視，不容許發生錯誤，敬請各位科主任多加費心並積極協助。
- (八)本校暑假期間將進行9項工程施作，各處室若無迫切需要，請勿將學生及老師召回學校，避免衍生意外；倘一定需學生、師長返校時，請一定要做好相關因應防護措施。
- (九)學務處籌辦中之各項重點工作，如有確切時間點，請於報告資料內詳加註明，俾利掌握作業時程。

四、檢討報告本校年度列管案件執行進度 (詳見第 21 至 22 頁)：

- (一)有關「汰舊換新個人電腦」項目採購案，由於下訂單三個月後廠商才會交貨，耗時過久，請洽廠商聯繫儘早交貨，否之，請研議撤銷訂單的可行性。另資本門設備購置，請各需用單位務必於預算分配數當月第一時間內提出請購需求，俾利辦理後續採購事宜。
- (二)有關「學生學籍資料庫修補還原作業」案，由於尚有8筆掃描資料未符需求，致迄未完成驗收，請進修學校務必隨時向圖書館告知最新訊息，並請圖書館持續協助關注本案。
- (三)有關「106年赴日教育旅行招生辦理情形」一案，本校參訪師生將於4月17日啟程赴日，本案解除列管。

- (四)有關「學校網頁檢核及更新作業」一案，僅剩學務處網站訓育組長職稱尚未更新，請學務處會後立即更新。
- (五)有關「教室廣播系統管理作業」一案，責由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重行研議相關管理事宜，本案解除列管。

五、政令宣導：

-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3.22 北市教人字第 10632520900 號函轉教育部釋示「教師職前年資採計提敘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之解釋令一案。(人事室)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3.22 北市教人字第 10632520900 號 函轉教育部修正「國立學校社會教育及學術研究機構教育人員退撫給與發放作業要點」相關文件各 1 份。(人事室)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3.31 北市教人字第 10632776700 號函檢送「公立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兼任主管人員主管職務加給表」1 份，並自 106 年 4 月 1 日生效。(人事室)
- (四)臺北市政府 106.3.24 府授人考字第 10630250400 號函有關修正「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構)學校辦理公務員申請赴大陸地區作業規範」之附表「政務人員、直轄市長、涉及國家機密人員(含上開三類退離職人員)、縣(市)長或簡任(或相當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上公務員進入大陸地區申請表」，並溯自 106 年 3 月 13 日生效一案。(人事室)
- (五)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3.15 府授人考字第 10605139000 號函有關「公務人員考績考列丙等人員輔導訓練實施計畫」適用對象一案，公務人員考績考列丙等之原因，如係考績年度內請延長病假超過 6 個月以上者，倘非因工作績效不佳所致，基於上開規定之規範意旨，亦得免實施輔導訓練。(人事室)
- (六)臺北市政府 106.3.27 府授人考字第 10605372800 號函因案停職人員經判刑確定予以免職者，其免職當月已核發之半數本俸(年功俸)中，自免職生效日起至當月月底止溢發之部分仍應予追繳。(人事室)
- (七)臺北市政府 106.3.27 府授人考字第 10630304000 號函有關各機關學校辦理受考人考績與平時考核懲處相關程序規定一案，為強化考核之公平與公正，對於擬予考績考列丙等或平時考核懲處人員，請各機關學校參酌行政程序法第 102 條及第 103 條等有關陳述意見之規定，得給予受考人陳述及申辯之機會。(人事室)
- (八)臺北市政府 106.3.31 府授人給字第 10630348700 號函有關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及其眷屬自費團體保險第三保險年度，業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續約事宜，並自 10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人事室)
- (九)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106.4.6 北市人考字第 10630319600 號函有關各機關、學校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對公務人員所為一次

記二大過處分及平時考核之懲處權行使期間如下:(人事室)

1. 一次記二大過：無懲處權行使期間限制。
2. 記一大過：自違失行為終了之日起，已逾 5 年者，不予追究。
3. 記過或申誡：自違失行為終了之日起，已逾 3 年者，不予追究。

六、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3/24 臺北市第 50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優良指導教師名單公告，本校計食品加工科王昭君師(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累計滿 5 屆)及化工科傅芳馨師(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累計滿 3 屆)共 2 位教師當選。
2. 3/30 完成臺北市中小學課程融入世界大學運動會之創意教案徵選本校報名送件作業，共計 1 件作品參賽(作者：音樂科黃玟婷師，作品名稱：擁抱世界聲響)。
3. 3/31 教學組長代表參加 106 年度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領導者培訓工作坊，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4. 3/31 特教組長代表參加臺北市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私立高職綜合職能班運作實務研討會議(一)，地點：臺北市立啟智學校。
5. 3/31 特教組長代表參加臺北市高中職階段自閉症學生行為檢核表修訂版取樣說明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啟智學校。
6. 4/5 辦理綜合高中一年級學程分流試探活動。
7. 4/5 辦理本學期後期中等教育資料庫高二學生普查網路填答作業(非本國籍及綜職學生不須調查)，此次調查 3 個班級。
8. 4/5~6 辦理綜高高三學術學程第 5 次模擬考試。
9. 4/7 註冊組長及約僱呂幹事代表參加 106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及技優甄審入學暨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系統操作說明會，地點：臺北科技大學。
10. 4/7 臺北市 106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結果公告，本校共計 33 名，預計於 4/12 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手續。
11. 4/7 與智障者家長協會合作辦理本校綜合職能科學生法律宣導活動。
12. 4/7 辦理本校資源班學生鑑定資料送件作業，共計高一 44 名。
13. 4/9 辦理 106 年度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學科測試工作。
14. 4/10 召開 106 學年度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本校申請會議。
15. 4/10 指導 106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聯合推薦本校推薦學生完成志願選填作業，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預計 4/20 公告入學錄取結果。
16. 4/10~11 辦理 105 學年度職科高三(含綜高專門學程)第 5 次模擬考試。

17. 4/11 「105 學年度綜合高中諮詢輔導專案實地訪視總體成效檢核結果」公告，本校榮獲一等殊榮。
18. 4/11 臺北市中小學課程融入世界大學運動會之創意教案徵選成績公告，本校音樂科黃玟婷師作品榮獲高職組特優。
19. 4/11 臺北市第 50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審查結果公告，本校送展件數 7 件，其中 3 件作品通過第 1 階段書面審查，教務處擬於 4/13 召開展板海報製作說明會。
20. 4/12 辦理 106 學年度技優甄審學生系統操作家長及學生說明會。
21. 4/12 辦理綜合高中一年級選課輔導座談會。
22. 4/12 辦理本學期後期中等教育資料庫高二學生普查網路填答作業（非本國籍及綜職學生不須調查），此次調查 9 個班級。
23. 4/12 教務主任赴新北市福和國中進行九年級升學宣導活動。
24. 4/12 校長、教務主任及實習主任代表參加 106 年臺北市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第二次聯席會議，地點：松山家商。
25. 4/12 教學組長及實驗研究組長代表參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課程實務手冊說明會，地點：南港高工。
26. 4/12 前完成本校 106 學年度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計畫書暨 105 學年度期中報告書，並寄送南至南港高工。
27. 4/13 召開本校 107 學年度總體課程計畫草案第 1 次學科召集人會議。
28. 4/13 教學組長代表參加 106 學年度臺北市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小組工作圈—課程與教學組第一次會議暨專家諮詢，地點：士林高商。

【未來重點工作】

1. 4/14 召開 106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本校考生考場協調會議。
2. 4/14 課務組長代表參加 106 年高級中等學校行政人員補救教學課程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3. 4/15 校長及教務主任等師生代表參加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學生親善加油團國際教育融入課程成果嘉年華活動，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民廣場。
4. 4/15~16 特教組長及蘇維苓師、洪瑋鍾師協助辦理臺北市 106 學年度綜合職能科學生入學能力評估作業，地點：臺北市立啟智學校。
5. 4/17~21 辦理綜合高中一年級課程預選作業。
6. 4/20 辦理本學期第 1 次教室日誌檢查。
7. 4/20 辦理本學期高一及高二第 1 次作業檢查。
8. 5/5 辦理本學期特教知能研習活動(第 1 場次)，講師：啡苑雅號張美華小姐，主題：咖啡機基本操作與咖啡豆認識。

9. 4/22 辦理本學期特教知能研習活動(第 2 場次)，講師：漢來飯店洪辰武副主廚，主題：西點烘焙。
10. 4/24 教學組長、蕭惠君師、蘇維苓師及教務處王管理員(共 4 位)代表參加 2017 臺灣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資料庫施測講習會議，地點：大直高中。
11. 4/25 註冊組長代表參加 106 學年度各入學管道錄取報到管理系統操作說明會，地點：內湖高工。
12. 4/25 課務組長代表參加 106 年高級中等學校行政人員補救教學課程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3. 4/26 辦理本校高一及高二語文競賽。
14. 4/28 辦理本學期綜合職能科校外教學活動，地點：六福村主題遊樂園。
15. 4/28 前寄送本校 106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總體計畫至臺北市啟智學校北區特教資源中心進行審查。

(二)學生事務處報告：

1. 3/29~31 辦理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學生網路票選作業。
2. 3/31 辦理高二科際盃籃球賽女子組決賽。
3. 4/5 填畢友善校園獎評選要點報名資料。
4. 4/5 統整、公告 106 學年度北市特殊優良教師主題甄選投稿作品。
5. 4/5 辦理高二科際盃籃球賽男子組決賽。
6. 4/5~6 辦理畢業紀念冊各職科教師團體照拍攝作業。
7. 4/7 召開畢業生成績優良給獎要點會議。
8. 4/7 送交 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國際嘉年華會經費預算表至信義國中。
9. 4/10 召開臺北市 105 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出國考察報告定稿會議。
10. 4/10 辦理本學期第 3 次急難救助暨安心就學基金審查會議。
11. 4/12 召開臺北市 106 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會議校內第一次籌備會。
12. 4/12 辦理畢業紀念冊第二次校稿。
13. 4/12 辦理校園法治教育講座，對象：電機科、電子科、機械科二年級。
14. 4/12 辦理防制霸凌校內宣教活動。
15. 4/12 辦理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參訪活動。
16. 4/12 一年級 AED+CPR 實地操作研習。
17. 4/12 加二智、加二仁 佳格食品到校示範官能品評操作。

【未來重點工作】

1. 4/18 召開臺北市 106 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會議校內第二次籌備會。

2. 4/19 資一智、資一仁、資一勇 愛滋防治講座。
3. 4/19 辦理本學期校園生活問卷調查。
4. 4/20 辦理畢業紀念冊第三次校稿。
5. 4/20 完成印製本校師生防制霸凌手冊。
6. 4/22~23 辦理臺北市 106 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活動。
7. 5/13 辦理 105 學年度校慶活動。
8. 5/16~18 辦理 105 學年度高二校外教學活動。
9. 6/3 辦理 105 學年度畢業典禮。
10. 6/12 辦理臺北市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三)軍訓室報告：

1. 3/29 李凱誠教官於校內辦理第一場次反霸凌宣導講座，參加班級為化二仁及電二仁(場地：成功樓視聽教室)。
2. 3/30 陳報教育局本校 106 年 3 月份校園安全值班費。
3. 3/27~4/14 實施高二學生實彈射擊姿勢及靶場紀律訓練(場地：成功樓視聽教室)。
4. 3/27~31 高三國防課程，憲兵 202 指揮部進高三各班實施國軍人才招募宣導。
5. 3/28 前 106 年度報考軍事院校計有汽三智鄭生等 11 員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計有綜高 301 沈生等 6 員，本室賡續協助辦理招生。
6. 3/31 完成交通安全壁報比賽評審作業。
7. 3/31 錢柄匡教官於至善國中支援市政府教育局春暉工作坊工作。
8. 4/6 中午召開 105-2 賃居生座談會。(場地：大同樓 4 樓第一會議室)。
9. 4/7 陳朝皇教官支援基隆內木山營區實施械彈清點作業。
10. 4/12 謝倩瑜教官於校內辦理第二場次反霸凌宣導講座，參加班級為園二仁及綜高 202(場地：成功樓視聽教室)。
11. 4/12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蒞校訪談教官於校內工作內容及勤務相關事項。
12. 4/12 洪健益議員辦公室助理翁秉鉅先生會同教育局針對學生交通問題蒞校會勘。

【未來重點工作】

1. 4/14 陳朝皇、錢柄匡教官，支援東方商工與育成高中實彈射擊體驗槍械保養任務。
2. 4/19 高二學生實施全民國防實彈射擊體驗。
3. 由各班輔導教官持續利用授課時機鼓勵學生積極改過銷過。
4.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均未列特定人員納管，賡續要求各班輔導教官依藥物濫用高風險指標 25 項，協助導師隨時依實際狀況調整，俾優先掌握。
5. 宣導教育局近期 2 則反毒活動競賽，鼓勵同學踴躍參賽，相關訊息

- 會公布在網站供瀏覽，同時由各輔導教官入班加強宣導。
6. 4/26 辦理全校各班導師、輔導老師防制藥物濫用增能研習（場地：大同樓 4 樓第一會議室）。
 7. 4/27 協助教育局辦理「LST 生活技能訓練師資培訓工作坊」（場地：大同樓 5 樓展演廳辦理）。

(四)實習處報告：

1. 4/5~12 臺北市各高中職端上網填報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班。
2. 4/7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至化工科、園藝科進行體驗參訪。
3. 4/10 資訊科辦理高職優質化協同教學邀請三竹資訊研發部王慕羣主任，講題：Git 結合其他網路服務。
4. 4/10~19 各科進行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培訓工作。
5. 4/12 教務主任至新北市福和國中進行國中宣導工作。
6. 4/12 農業見學團預算明細表與團員甄選計畫呈報教育局。
7. 4/13 高職優質化第 7 次自主管理會議。
8. 4/13 召開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第三次工作會議。

【未來重點工作】

1. 4/14 推派化工科高玉祥先生參加 106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學（術）科測試報名作業說明會。
2. 4/14 彙整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技藝競賽成績送各國中端。
3. 4/17 資訊科辦理高職優質化協同教學邀請三竹資訊研發部王慕羣主任，講題：如何與團隊之間建立良好的版本管理。
4. 4/17 彙整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班資訊給臺北市各國中端進行遴輔作業。
5. 4/18 資訊科辦理 3D 列印協同教學邀請辰言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擔任講師，講題：3D 載圖、修圖設計(Thingiverse)。
6. 4/18~25 辦理臺北市 105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
7. 4/19 106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初審計畫書上傳。
8. 4/20 第 47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賽選手報到及熟悉場地。
9. 4/21 第 47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賽競賽及評分。
10. 4/24 資訊科辦理高職優質化協同教學邀請三竹資訊研發部王慕羣主任，講題：Git 小技巧。
11. 4/25 彙整臺北市 105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比賽成績與比賽成果送教育局。

(五)總務處報告：

1. 3/27~4/12 針對校園花草樹木進行修剪和疏枝作業。
2. 3/28~4/10 電子收文 389 件，紙本收文 20 件，發文 38 件。
3. 3/28~4/10 公文立案編目 431 件。

4. 3/28~4/11 完成財產、物品不定期新增登帳作業，計新增財產 3 項、新增金額 81,769 元；新增物品 13 項、新增金額 103,800 元。
5. 3/29 經營組會同會計室人員完成眷屬宿舍 6 號 3 樓眷舍點交程序，預定在 4/24 前完成淨空作業。
6. 3/30~4/12 收取學雜費、書籍費及實彈射擊費等。
7. 3/30~4/12 一般採購招標案件計 2 件簽辦中、2 件公告中、1 件已決標、1 件已驗收完成。
8. 3/30~4/12 各處室小額採購計 61 件，水電冷氣維修 17 件。
9. 3/31 發放 4 月薪津。
10. 3/31 園藝科農場自動販賣機完成訂約。
11. 3/31 有關本校校門右側樹木移植與人行道拓寬計畫，已備齊相關資料並函送教育局轉呈市長核示。
12. 3/31~4/2 針對自強樓地下室走廊通道完成防滑改善施工作業。
13. 4/1~8 完成「成功樓 1 樓中庭圓柱體採光罩鏽蝕及破損整修」、「成功樓地下室(含階梯部分)天花板滲水整修」等施工作業。
14. 4/1~10 民族與民權樓階梯止滑條已完成更新作業。
15. 4/1~11 惜物網共上架 30 件，已有 17 件取貨，2 件逾期未繳款，4/6 及 4/7 已通知得標者請其儘快取貨，其餘未完成拍賣者將依規定進行第 2 輪拍賣。
16. 4/5~7 行政辦公室優質化工程配置平面圖經教務處及學務處審查無誤平面圖陳核中，正進行細部設計作業，預計 4 月底上網。
17. 4/9 協助辦理 106 年度在校生工業丙級專案技能檢定 49 間試場準備事宜圓滿完成。
18. 4/10 本校設置國中會考無障礙考場工程計畫已重新報局爭取經費。
19. 4/11 資訊科庫房及辦公室之洗手台、飲水機臺已完成整修作業。
20. 4/12 自強樓屋頂懸臂樑混凝土崩裂脫落鋼筋鏽蝕問題，已請當時設計監造單位派員勘查確認是否為 101 年耐震工程保固項目。
21. 4/12 教育局預計 4 月進行防汛設施檢查，已委請廠商自區公所載回沙包、備用緊急發電機測試完成已置於總務處備用。

【未來重點工作】

1. 本校西側圍牆模擬圖經核定預計 4 月 14 日報送設計規劃圖說到校開會審查，預計 4 月底上網公告。
2. 確依教育局規定於 4 月中旬針對本校 106 年度有關民權樓屋頂防水隔熱工程、勤業樓廁所整修工程、篤行樓外牆整修工程、中央球場整修工程，辦理上網公告採購作業。
3. 持續關切本校勤業樓電力改善工程、無障礙考場設施改善工程等計畫經費申請狀況和進度，預計今年度辦理發包與施工作業。
4. 本校 106 年度暑假將有 9 項工程標案同步執行，施工面積廣大，將於 5 月初報請教育局同意暫停校園開放，工程執行期間亦請各處室

科儘早提出因應與所需配合事項。

5. 因應本校將外借作為國中教育會考與特殊考場的需求，積極辦理各項準備作業和修繕工程。
6. 依水質檢驗依法令及共同供應契約規定，本校每季將採驗 1/4 數量的飲水機進行大腸桿菌及總菌落數檢驗，每年採驗所有機臺，並公布採驗結果。

(六)輔導室報告：

1. 3/30 進行子一智班級輔導
2. 3/31 持續辦理綜高三年級模擬面試，通過第一階段學生共計 37 位參與。
3. 3/31~4/14 於生涯規劃課內持續進行綜高一年級選課輔導，搭配 105 學年度選課輔導手冊實施。
4. 3/31~4/10 彙整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暨技專校院博覽會」各校回覆參展情形，至截止日 4/7 止，計 42 所學校回覆有參展意願，4 所學校無參展意願。。
5. 4/5 更新 4 月份輔導專欄。
6. 4/5、4/12 進行第一、二次 106 年度認輔學生成長團體活動，主題：青春戀愛加油站~愛情自我成長小團體活動，帶領人：李翊平心理師。
7. 4/5 辦理「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計畫書撰寫講座，計 26 位學生參與。
8. 4/5 進行心靈 SPA 社團活動(我的生命故事)。
9. 4/6~7 撰寫優質化「105 學年度計畫期中檢核及成果」
10. 4/6~13 撰寫「106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績優學校遴選表」及佐證資料表。
11. 4/7 本室楊舒涵老師協同實習處蔡主任，帶領參與「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學生至南港高工參加學生宣導說明會。
12. 4/7、4/10 受理外校來電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小組「諮詢服務」工作。
13. 4/7~13 規劃並撰寫「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6 年度『認輔學生成長團體活動』」、「臺北市 106 年度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個案討論會」、「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6 年度學生家長成長研習」實施計畫及經費明細表並完成報局工作。
14. 4/7~13 規劃並撰寫「臺北市立 106 年度公私立高職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及「臺北市立 106 年度公私立高職友善校園資源中心學校」相關工作坊及體驗活動實施計畫及經費明細表事宜。
15. 4/10 協助教育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涯規劃學科中心辦理 106 年度北區種子教師專業成長研討會：生涯規劃新理論與新課程(三)活動。

16. 4/10~13 進行高一性別平等教育融入生涯規劃課，主題：性別與生涯。
17. 4/10~13 進行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
18. 4/10~13 進行「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適性評估晤談。
19. 4/11 本室羅惠美師赴中山國中參加教師研習中心第 2 梯「105 學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人才庫初階研習」。
20. 4/12 班會課辦理「家庭教育宣導課程」。主題：不只是竹東…生命悲歌，我住的地方不是「家」。帶領人：各班導師。
21. 4/12 協同教務處辦理綜高一年級選課輔導座談會。
22. 4/13 完成線上填報「3 月份重大違規或特殊行為學生家庭教育諮商輔導統計表」。
23. 個案輔導工作情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輔導工作統計表
(106/3/27~106/4/9)

部別	日間部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類別	個別諮商	個別諮詢	個別諮商	個別諮詢	個別諮商	個別諮詢
學生	26	9	11		19	13
小計(人次)	35		11		32	
總計(人次)	78					
家長				4	8	1
小計(人次)			4		9	
總計(人次)	13					

教師	日間部		進修學校	
類別	個別 諮商	個別 諮詢	個別 諮商	個別 諮詢
人次	3	27		
小計(人次)	30			
總計(人次)	30			

【未來重點工作】

1. 4/14~28 擬定「106 年度生命教育—生命鬥士蒞校演講計劃及經費明表」並完成報局申請工作。

2. 4/14 撰寫「臺北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高職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暨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第 2 次工作會議」會議紀錄並完成發文。
3. 4/19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學生專題講座，主題：情感教育(尊重多元性別)，講師：傅嘉祺心理師，參與班級：汽車科、綜高一年級學生。
4. 4/26 進行心靈 SPA 社團活動(從電影看性別)。

(七)圖書館報告：

1. 4/10 辦理第 5 次各單位及學科網頁更新檢查，目前僅剩學務處網站中，所有「學生活動組組長」職稱尚未修改成「訓育組長」。
2. 4/1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來函同意本校辦理日本國際教育旅行活動。
3. 4/11~20 進行學生參加第 10603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初審作業，共計 81 篇，已請四位國文老師協助評審。
4. 4/12 太平洋世界旅行社辦理 106 年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家長及師生行前說明會。
5. 4/13 召開 106 年度第二次圖書委員會會議，確認本學期購買新書約 15 萬元內容。

【未來重點工作】

1. 4/17~22 辦理本校 106 年度赴日教育旅行活動(師生參訪人數共計 57 人)，地點為日本青森縣中央學院大學、三本木農業高等學校及十和田工業高等學校進行校際交流與東京城市探索等行程。
2. 4/21 資訊組長至臺北市公務人員訓練處參加 107 年度資訊設備概算編列研習。
3. 4/21~5/9 進行學生參加第 1060331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比賽初審作業，並於 5/10~5/16 進行複審作業。
4. 5/17 邀請王瀚賢老師，假大同樓三樓美術教室辦理 106 學年度高質優質化專業研習，講題為多媒體運用於藝術創作。
5. 5/17 邀請李漢泰老師，假大同樓三樓語言教室，辦理 106 學年度高質優質化專業研習，講題為網路相本建置應用多。

(八)進修學校校務處報告：

1. 3/29~4/5 輔導學生 6 位。持續追蹤學生缺曠情形，並針對嚴重缺曠者進行晤談。持續實施學生改過銷過之愛校服務。(19 人次)
2. 3/30 接收與發放統測准考證。
3. 3/31(週五)辦理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入班宣導活動。
4. 3/31 辦理國軍人才招募宣導(台北憲兵隊派員入班)。
5. 3/31 製作 106 學年度統測報名之各班考區分佈表及考程表。
6. 3/31 偕同委外承商(智網通)重新掃描夜間部學籍資料，4/12 資料載

入學校資料庫。(共 425 份)

7. 4/5 辦理臺北市低收入戶學生餐費補助。(3 員)
8. 4/5 公告作業抽查日期與調查各科抽查範圍。
9. 4/6 印製第 1 次期中考各班前 3 名獎狀。
10. 4/6 發放 4/20 海洋技術學院參訪通知單告知家長。
11. 4/7 石組長參加於臺北科技大學舉辦之四技二專聯合甄選/登記分發說明會。
12. 4/10 提報 5-8 週兼課鐘點費與導師費
13. 4/10 辦理高三畢業證書書面資料整理，連繫廠商協助翻譯姓名。
14. 4/10~11 高三第 5 次模擬考。
15. 4/12 辦理家庭教育講座-講師陳偉婷諮商心理師。
16. 4/12 辦理畢業紀念冊第二次校稿。

【未來重點工作】

1. 4/18(二)華夏科技大學入班宣導活動。
2. 4/20(四)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士林校區參訪。
3. 5/11(三)辦理生命教育電影賞析-生命騎士-講師呂宜芳老師。
4. 5 月中開始配合日間部辦理學生推甄相關面試技巧與模擬面試活動宣導。

(九)人事室報告：

1. 總務處教育行政幹事職缺外補甄選簡章第 6 次公告，3/15~24 報名，計謝○如 1 人報名，3/31 上午 9:30 面試，下午 2:30 召開公務人員甄審委員會審議決議不予錄取，該職缺簽准申請 106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 3 等分發，並報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中。
2. 本校 106 年 1~4 月公務人員、職工平時考核表，請各處室主管覈實考評(請避免全評 A 或 B)後於 4/28(五)前密送本室彙辦。

【未來重點工作】

1. 4/17(一)下午 2:00 假校史室召開 106 年度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大小金門 2.5 日遊)採購評選委員會議。
2. 5/1(一)~3(三)16:30~18:30 舉行慶祝 68 週年校慶教職員工桌球比賽，分甲、乙組男單、女單，參加同仁致贈涼感運動毛巾 1 條及運動飲料 1 瓶，請鼓勵同仁於 4/25(二)前踴躍報名參加。
3. 教育局通知於 106 年 7 月底前完成 WebHR 人事資料獎懲表資料檢核及補登作業，請需要檢核之同仁於 5/31(三)前至本室申請個人近 5 年(101 年 1 月 1 日迄今(產製報表當日))之獎懲明細表並請親自核對，經確認無誤後簽名繳回本室存查，如有漏未登錄之資料，請提供獎懲令，俾憑登錄。

【宣導事項】

臺北市政府 106.3.10 府授人考字第 10630098700 號函訂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補充規定」，並自 106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摘要如次：

1. 受考人平時考核各考評項目中，如有評定 D 或 E 者，主管長官應與當事人面談，應記錄於「員工面談紀錄表」，並請接受面談人簽名確認後(如不願簽名，記錄人員應予註記)。
2. 如評定 D 或 E 合計達二項以上者，應列管檢討要求改善，並施以專案輔導。每月至少進行一次以上面談。
3. 經列管專案輔導者，於下一次平時考核之主要受考項目，經評定 D 或 E 合計達二項以上者，得依公務人員退休法規定辦理資遣或退休。
4. 陳送機關首長核閱專案輔導對象平時考核紀錄時，應併陳員工面談紀錄表，並應填具「專案輔導成效評估表」，以供機關首長作為解除列管及辦理資遣或退休之參酌。
5. 各機關除依規定辦理當年度一至四月及五至八月公務人員平時考核外，並得視情況辦理九至十二月之平時考核。

(十)會計室報告：

1. 3/31 教育局公告：臺北市審計處通知發現學校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未依規定登錄相關統一發票資料，請切實登錄，故請總務處出納配合於建立公司型態之基本資料時，受款人編號儘量以該公司統一編號為原則。
2. 3/31 於表單系統修正填報本校 107 年度概算編列物品設備項目調查表。
3. 4/5 教育局公告：為簡化教育局補助撥付各校經費及減少併決算案件，請各校務必依局指定辦理業務或活動經費執行原則「優先由學校年度預算調整支應，若有不足再由學校基金餘額項下支應，並依台北市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1 點併入決算辦理」辦理。違反者，教育局會計室會加強輔導，並列入考績參考。
4. 4/7 辦理「105 學年第 2 學期汽車科實習材料一批」採購案開標監辦事宜。
5. 4/7 辦理「106 年度電子科工作桌一批」採購案開標監辦事宜。
6. 4/7 進表單系統填報「106 年 4 月份教育局所屬學校開立付款憑單登錄發票資訊調查表」。
7. 4/7 進表單系統登打「105 年度決算書上傳至學校網頁資訊公開專區」連結網址。
8. 4/10 進表單系統填報本校之「106 年度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並就執行情形未達 80%者，確實依填表說明體例，填寫落後原因檢討及改進措施。

9. 4/10 陳送本校 106 年度 3 月份會計報告至教育局。
10. 4/10 辦理「106 年度機械科實習材料開口合約」採購案開標監辦事宜。
11. 4/10 教育局公告：107 年度預算開始登打, 107 年度預算部分內容與 106 年度預算不同。有關與 107 年度預算編列相關事項，請各相關處室配合提供資料，俾利於期限內彙編完成。
12. 4/12 辦理「105 學年度資訊科 3D 印表機」採購案開標監辦事宜。

(十一)秘書報告：

1. 3/31 協助辦理本校特教組黃柏華師參加特殊優良教師評選，訪視委員到校訪談事宜。
2. 4/5 辦理國立台灣師大附中 70 週年校慶祝賀事宜。
3. 4/5 協助辦理日本靜岡縣駐台辦事處處長宮崎先生拜訪事宜。
4. 4/6 協助本校友善校園績優學校報名資料彙整事宜。
5. 4/11 辦理臺北市立內湖高工 31 週年、大安高工 77 週年校慶典禮祝賀事宜。
6. 4/11 協助本校至七星綠化基金會拜訪事宜。
7. 4/12 更新本校校門口跑馬燈各類宣傳訊息。
8. 4/12 協助辦理本校進修學校湯琦均師結婚祝賀事宜。

【宣導事項】

1. 本校各單位日後若有需要邀請『家長委員』出席之各項會議，請務必提早通知家長委員出席，最晚請於會議三天前進行通知和邀請，以利家長委員們預先安排行程或辦理請假手續。另因家長會辦公室並非每天都有家長會成員辦公，請各處室發放紙本開會通知時也一併將電子檔送校長室信箱，我會轉知家長會秘書知悉，加快訊息傳遞速度。
2. 為因應 107 年校務評鑑資料彙整，請各處室今後辦理各項研習活動需發放研習活動回饋單及完成滿意度統計表(可至校長室網頁下載)，並將滿意度統計表回傳校長室彙整。
3. 請各處室主任協助如有學校獲得相關獎項表揚，請將學校獲獎獎狀或獎牌以掃描或拍照方式將電子檔寄至校長室信箱留存。
4. 若有需要校長擔任主持人之各項會議，煩請預先來電洽詢確認行程，並請於會議召開前一天，提供紙本會議議程資料。
5. 各單位若有辦理重要活動或具有正面宣傳效果之事蹟，煩請協助提供新聞稿件或相關訊息；本學年截至目前為止各單位活動新聞稿刊登狀況如后所述，實習處 11 篇、輔導室 4 篇、學務處 8 篇、教務處 2 篇、總務處 4 篇、軍訓室 6 篇，合計共有 35 篇，感謝各單位辛苦辦理各項活動，並協助撰寫活動新聞稿件，敬請廣續給予支持，共同持續為提升本校能見度而努力。

序號	新聞稿主題名稱	提供處室
1	1050824「技職學生的另一片天空」—松山工農第 46 屆全國技能暨第 44 屆國手選拔成績亮眼	實習處
2	1050903 松山工農學校日-「肯！才有可能」親師溝通，共同營造學校肯付出，家長肯支持，學生肯努力的教育環境	輔導室
3	1050909「有品三好、深耕工農」~松山工農獲選為第六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	學務處
4	1050912「生命有愛、無限關懷」~松山工農輔導室蘇宗莉主任榮獲「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績優人員」	輔導室
5	1050912 松山工農典範教師-「無怨無悔付出 陳茂璋老師」榮獲第四屆星雲教育獎典範教師獎殊榮	實習處
6	1051006 松山工農技能傳承推手、本校鄭才新老師榮獲大愛菁師獎肯定	實習處
7	1051019 松山工農宣誓反毒決心，讓紫錐花開滿校園	軍訓室
8	1051021 松山工農—「培育技能國手的搖籃，實現人生夢想的開端」。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國手人數創新猷	實習處
9	1051021 松山工農榮獲「臺北市 104 學年度高中職組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微電影比賽」特優	輔導室
10	1051024 松山工農榮獲教育部「105 年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表揚	學務處
11	1051031 松山工農春暉社接軌國際，升級成為服務尖兵	軍訓室
12	1051104 松山工農「有愛無礙、技職最愛」第 14 屆全國身心障礙技能競賽榮獲工業電子職類銀牌	實習處
13	1051109 松山工農接待韓國東一女子高校及城東 Global 經營高校參訪活動，拓展國際交流、提升工農新視野	學務處
14	1051206「松山工農一技職之光」本校畢業生陳漢昇同學榮獲教育部第 12 屆技職之光競賽卓越獎。	實習處
15	1051212 松山工農—深耕技藝，工科農科聯手打造金字招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農科工科學生攜手再創技藝競賽佳績	實習處
16	1051213 松山工農師長榮獲 105 年全國語文競賽社會組國語演說第 1 名！	總務處
17	1051215 松山工農接待日本長野縣松本工業高校交流參訪活動	學務處
18	1051215 松山工農師長榮獲 105 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羽球錦標賽第 1 名！	總務處
19	1051216 松山工農與日本埼玉縣高校合作臺日職校學生實作技術暨商品開發交流活動	實習處
20	1051216 松山工農綜職班學生寒冬送暖，為吳興街退舍帶來熱情	軍訓室
21	1051220 松山工農聖誕活動帶領學生學習感恩並傳遞愛和祝福	輔導室
22	1051220 松山工農師長獲頒 105 年度工業教育傑出人員金鐸獎	總務處
23	1051223 松山工農接待日本大阪府立城東工業高校參訪活動，拓展學生新視野。	學務處
24	1060117 松山工農舉辦「學測祈福-包高中」活動。	學務處
25	1060208 松山工農學術與技術兼備在 2016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	總務處

	展榮獲 1 銀 2 銅！	
26	1060307 松山工農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作一個快樂的都市遊俠	軍訓室
27	1060307 松山工農辦理全校性防災演練	軍訓室
28	1060308 松山工農 106 大學繁星再創佳績！新聞稿	教務處
29	1060310 松山工農—「優質工農 科際整合 技藝薪傳 耀銘國際」高中職博覽會上盡展各科耀眼特色	實習處
30	1060315 松山工農「產學攜手創新猷」與法商施耐德電機公司簽約合作意向書	實習處
31	1060320 松山工農「大手攜小手技職向前走」本校行政團隊及家長參訪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新聞稿	實習處
32	1060321 復育紫錐花有成，松山工農遍地開花	軍訓室
33	1060322 松山工農拓展國際交流不遺餘力，日本富山縣工業教育振興會再次來訪	學務處
34	1060327 松山工農「兆」亮冬特，脫「溼」而出	教務處
35	1060331 松山工農校園有愛 175 人一起響應捐血活動	學務處

(十二)家長會報告：無。

(十三)教師會報告：有關年金改革議題，目前公務人員部分係由考試院負責，公立學校教職人員部分由教育部負責，日後倘因學校減班致現職已無工作可供調派，或因身體、精神衰弱尚未痊癒等因素，經服務學校核准將得以資遣；也就是說，未來教職工作將不再是鐵飯碗保證，少子化的過程中，學校可能面臨減班、減校及調校機制不存在，老師有可能會面臨資遣問題。

七、討論提案：

案由(一)：105 學年度電機科技能檢定輔導實施計畫及預算案，請討論(電機科)。

說明：

1. 依據「臺北市職業學校學習輔導實施要點」技能輔導項目規定辦理。
2. 為提高學生學習成效，提高電機科學生「工業配線」及「工業電子」丙級技術士檢定通過率，擬利用課後時間進行技能輔導。
3. 「工業配線」丙級學生每人輔導費 1280 元及材料費 220 元，共 1500 元(每人每節 40 元，共 32 節)，100 人報名，2 人低收入戶或特殊身分免收輔導費；
4. 「工業電子」丙級學生每人輔導費 1600 元及材料費 100 元，共 1700 元(每人每節 40 元，共 40 節)，61 人報名，6 人低收入戶或特殊身分免收輔導費，
5. 實施時間自 106 年 4 月 10 日~106 年 7 月 11 日。

6. 實施計畫及經費明細如附件 3~4(第 25~29 頁)。

決 議：本案通過。

案由(二)：調整高三學生畢業前改過銷過實施方式案，請討論(學務處)。
說 明：

1. 原改過銷過辦法，係以觀察期期間，無受警告以上之處分，學生可選擇無遲缺曠紀錄或實施足夠愛校服務時數完成改過銷過(選擇實施愛校服務者仍須於觀察期間無受警告以上之處分才算合格通過)。
2. 囿於目前距畢業典禮，僅有 1 個月多時間，無足夠觀察期可供學生申請；若僅依現行警告 6 小時、小過 18 小時、大過 54 小時，恐造成學生不願積極改過銷過，建議彈性調整取消觀察期，以愛校服務 6 小時抵一支警告方式實施(原以觀察方式銷過者仍照常實施)。
3. 如有導師或其他各科老師願提供愛校服務工作，請自行與學生約定實施，並於學生完成工作後協助核予服務時數。

決 議：本案通過。

案由(三)：行事曆 4 月 19 日第 2 次學務會議是否取消或延期，請討論(學務處)。

說 明：

1. 鈞長及相關處室主任參與赴日教育旅行。
2. 學務處人員與家長會進行 4/18-4/19 校外教學場地勘查。

決 議：第 2 次學務會議延至 5 月 3 日舉行；同步修正本校行事簡曆表。

八、臨時動議：無。

九、主席結論：

- (一)本校經管校地，目前有 5 筆土地被佔用，皆位於農場區域，嗣後，倘有機會將帶領各處室主任前往農場查看，舉凡本校經管之各項設備、校地，希望皆能儘快回正本校管用。
- (二)或有同仁認為本校場地外借使用情形頻繁，目前，學校的立場是能不外借儘量不外借，各場地使用絕對以校內活動為優先，情非得以或有其適當性時，才會同意外借，像是 7 月份的大學指考試場，學校考量其屬性不適合旋即婉拒借用。場地外借並非來者不拒，學校係經過審慎考量且活動屬性適當才會勉予同意借用。
- (三)本校全年度的維護經費僅有區區 200 萬元，惟待修繕之處不勝枚舉，颱風季節即將來臨，往往一個颱風過後，就要耗費掉 50 萬元的維護費，加上幅員廣大的農場，整修一處小小的邊坡所需經費即高達 500

萬元，況且，教育局不一定次次都會同意核撥足額經費供本校使用，希望各單位體恤學校經營難處，倘有專案經費可供修繕使用時，請優先提供學校統籌運用。

- (四)5月6、7日是科技校院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的日子，攸關本校學生升學大事，請各處、室主任屆時務必空出時間，親赴各考場為本校學生加油、打氣，學生是學校的核心，我們希望松山工農的學生，將來不論是在升學或技職的道路上，都能有最好的出路，值此學生的重要關鍵時刻，我們一定要在學生身邊給予最大的支持。
- (五)5月20、21日本校教室外借為國中會考試場，由於國中會考係學生求學生涯中所面臨的第一次大考，因此，不論是學生或家長都非常重視，對於試場設施自會以最高規格來要求，試場所需之各項設施，請相關單位務必備妥因應；另請各處、室、科協助檢視周遭環境、布告欄及告示牌，倘有不合時宜之資料，請予以更新，相關工作請於5月20日前完成。
- (六)爾來，諸多國中端學生蒞校參訪，渠等所繳付的材料費也許對學校經費挹注不多，惟日後皆有成為松山工農學生的可能，敬請各位教職同仁多多給予協助及關懷，留給渠等良好的觀感及印象，俾使松山工農日後得以成為國中端學生選校的首選。
- (七)有關班級導師帶領學生赴校外參訪或參加各項活動時，務必檢附家長同意書，方可成行，如無家長同意書時，請學務處切勿同意放行，現今家長意識日漸升高，萬一學生在校外發生任何狀況，單憑老師一人是無法扛下所有的責任，倘若未檢附家長同意書而老師仍執意帶領學生出訪時，請帶隊老師自行擔負出訪全責。
- (八)辦理校外活動，首重師生安全，投保意外保險可為活動增添一層保障。是以，各處室進行各項活動路勘時，請一定要為出行人員投保；近期軍訓室舉行之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及圖書館赴日教育旅行，請承辦單位務必確認於行前完成全體人員的投保作業，俾確保出訪師生人身安全保障；另五、六月係學務處辦理各項學生活動的高峰期，請學務處加強防範學生安全。
- (九)民眾個人意識抬頭，學校接獲之投訴案件有日漸增多趨勢，請同仁們將此一情形視為常態，受理「1999」市民申訴案件時，各相關單位依申訴程序詳實答覆即可。
- (十)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賽舉行在即，各項訓練及行政工作極為繁瑣，此時，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們一定備感壓力，敬請實習處及各位師長多多關心參賽學生現況並隨時注意學生訓練時的安全性。
- (十一)本校飲水機設備俱已完成更新，感謝總務處的幫忙。
- (十二)請教務處、學務處檢視進修學校書面報告各項內容，日校是否有疏漏待辦之處；反之，進修學校亦同，請檢視日校報告內容，俾達互相稽核之效，避免作業疏漏。
- (十三)有關人事室舉行之桌球比賽，歡迎教職同仁報名參加，另請教師會

協助轉知教師踴躍參與。

- (十四)有關教育行政幹事職代一職，歡迎同仁踴躍推薦優秀人選。
- (十五)有關學務處擬購置冷氣一事，請學務處儘速將請購需求簽呈送核。
- (十六)各單位辦理研習活動時，敬請配合發放研習活動回饋單並將滿意度統計表回傳校長室彙整。
- (十七)有關本校發布之各類新聞稿訊息，目前發布管道在教育局網站，請圖書館協助研議另於本校網頁成立一專責新聞平台，發布相關新聞訊息，俾利學生家長、校外人士進入該網頁平台得以查閱本校歷年所發布之新聞訊息及師生優異表現。
- (十八)總務處印有精美現金信封袋供使用，各單位邀集校外專家、學者蒞校時，倘有需求，請至總務處領用。
- (十九)勤業樓廁所試行供應衛生紙至今，成效良好，即日起至本學期結束日止，擴大施行範圍至致知樓，俾逐步改善本校如廁品質。

十、散會：上午 9 時 42 分結束。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6 年度列管案件執行一覽表

106.4.13

編號	案件名稱	承辦單位	預定進度	執行進度
一	校園場地開放每月使用情形	總務處	每週總結一次近期借用單位使用情形。	詳如附件 1 場地借用月報表(第 23 頁)。
二	106 年度資本門設備採購情形	總務處	每週彙整一次近期各單位採購情形。	詳如附件 2 採購執行進度管制表(第 24 頁)。
三	學生學籍資料庫修補還原作業	圖書館	1. 簽定維護合約。 2. 掃描補漏歷年學籍資料(進校原有 417 筆資料)。	1. 3/31 已完成進校 425 筆掃描補漏歷年學籍資料，目前辦理驗收工作。
四	106 年赴日教育旅行招生辦理情形	圖書館	1. 辦理招標。 2. 團費收費。 3. 護照確認。 4. 行前訓練。 5. 成果報告。	1. 4/12 交流學校之致詞及歌唱與表演節目驗收。 2. 4/12 承辦旅行社辦理行前說明會。
五	學校網頁檢核及更新作業	圖書館	1. 全校性總檢查。 2. 進行追蹤與通知更新。	1. 4/10 辦理第 5 次各單位及學科網頁更新檢查，目前僅剩學務處網站中，所有「學生活動組組長」職稱尚未修改成「訓育組長」。
六	教室廣播系統管理作業	學務處	1. 目前已經聯絡中華電信北區，控制模組無法修改。 2. 另請廠商評估電源控制、啟動模組製作。 3. 是否先做局部教室，看功能性及報價。再評估全部製作預算。	1. 廣播系統，經常因班級主機當機或電源遭移除，造成無法使用之情形。於 3/3 與廠商討論，由廠商取回綜三職班主機研究，朝主機於電源輸入時能自動啟動與主機設定自動關機方向修正。 2. 3/30 廠商報價至總務處，仍無法解決自動重開機問題。
七	接管臺北市立和平高中眷舍作業	總務處	持續主動積極與和平高中和工程科保持聯繫確實掌握作業進度。	1. 3/30 財政局公管科科長來電諮詢有關本校擬接管和平高中眷舍之相關問題：1. 接管動機 2. 接管目的 3. 接管後有何規劃等 3 項。 2. 4/7 教育局通知本校有關財政局針

				對本案表示涉及和平高中現住人與和平高中應有借貸關係存在，其二造之間權利義務關係為何，建請洽法務局釐清後續辦。
--	--	--	--	--